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2020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章）

预算单位数量：6个

填报人：刘小飞

联系电话：83135971

填报日期：2021年9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广东省机构改革方案》，设立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1）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全省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2）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发展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优化工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相关产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实施。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3）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

（4）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5）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和省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

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和意见，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6）拟订省内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提质发展、扩能增效工作，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7）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8）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助推进国家及省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

（9）拟订民用爆炸物品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

（10）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

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11）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收集、管理和开发应用的标准规范。推进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开发、应用和管理创新。

（12）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工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3）指导协调工业、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烟草工业生产和专营管理。

（14）完成省委、省政府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厅本部共26个内部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处、财务与审计处、运行监测与综合分析处、规划与产业政策处、制造业创新处、技术改造与投资处、工业园区处、装备工业处（珠江西岸装备产业带推进办公室）、材料工业处（省稀土办公室）、消费品工业处、电子信息工业处、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民用爆炸物品监管处、生产服务业与交流合作处、工业互联网处、信息化与软件服务业处、数字产业处、民营经济处、服务体系建设处、融资促进处、无线电频率与台站管理处（省无线电管理办公室）、无

线电监测与监督检查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务处，机关党委（不在内设机构中排序）。

纳入我厅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厅本部和下属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服务中心、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事务局、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中心（改革撤销中）、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广东省生产服务业促进中心）及涉密单位1家。

3.人员情况

2020年底，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行政编制224名，实有224人；共5个下属事业单位，事业编制合计142名（不含涉密单位，信息中心改革后事业编制数为139名），实有人数共计123人（不含涉密单位）。其中，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机关服务中心事业编制28名，实有26人；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事务局事业编制47名，实有39人；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中心事业编制17名（不含改革收回的3名空余编制），实有17人；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广东省生产服务业促进中心）事业编制47名，实有41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大力推进制造强省、网络强省、数字经济强省建设。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

展，狠抓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改投资，大力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增强制造业自主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好园区平台载体作用，推动工业绿色发展，大力支持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年度重点工作包括:

1.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出台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牵头推动制造业十九条的贯彻落实，开展2020年度地级以上市制造业发展情况评估。加快培育战略性产业集群，贯彻落实《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意见》及20个战略性产业集群行动计划，抓好新一代信息技术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及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培育工作，打造培育省市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梯队；积极创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全面开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工作，深化园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建设，基于评价结果推动构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

2.狠抓工业投资和工业技改投资聚焦。加快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动态优化全省投资10亿元以上制造业重大项目库，做好跟踪服务，全力保投产、保续建、促新开、促落地、增固投。狠抓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实施好技改扶持政策，组织省级技改资金绩效评价，力争全年推动8500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指导推荐地市申报国家2020年度“促进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

3.大力推进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5G网络建设，到年底，珠三角主要城区5G网络基本实现连续覆盖和商用，全省5G基站数超过13万座，5G个人用户数达3000万。推进5G行业应用，支持举办面向垂直领域的5G应用大赛和5G创新应用成果推广大会等。省市共建5G产业园，推动5G和智能终端产业创新发展。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全年重点打造50个左右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培育5个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推动1.5万家工业企业运用工业互联网技术实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做大做强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生态，在全省建设100个左右超高清视频应用示范点，举办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大会。推进广东省数字经济立法工作，推动出台《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4.着力增强制造业自主创新能力。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组织国家印刷及柔性显示创新中心、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指导省未来通信高端器材创新中心力争升级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新筹建5个左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新培育100家以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创新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围绕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加快产业链协同创新，扎实推进湛江、中山试点，探索在粤东等地扩大试点。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产品研制和推广应用，组织开展推广活动，推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做大做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加快推广应用信创产品，完善建设省信创展示体验中心，省市共建信创产业园。大力推动以集成电路为核心的产业基础高级化，持续实施高端芯片产

品量产前首轮流片和高端电子元器件产业化奖补政策，高起点谋划建设省智能传感器产业园，推动“芯片—整机”企业关键核心技术协同攻关。继续实施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开展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培育建设试点。

5.充分发挥好园区平台载体作用。落实好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推动省产业园布局建设，新布局10个左右省产业园，组织符合条件的园区扩园，在珠三角地区打造一批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示范园区。推进园区提质增效，实施园区产值倍增计划，培育20个左右特色产业园。深入推进产业共建，依托粤东西北地区工业园区为珠三角外溢产业量身打造一批专业化产业承接基地。做好园区评价监测和跟踪服务，开展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升级改造广东省产业共建动态监测平台。加强园区交流培训和调查研究。

6.推动工业绿色发展。抓好工业节能，在八个重点耗能行业开展能效（水效）对标。大力开展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的培育创建。推动清洁生产，认定一批省级清洁生产企业和“粤港清洁生产合作”标志企业。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培育创建一批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推动我省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能力提升，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在全省各类工业园区中开展省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创建。

7.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出台实施“中小企业26条”，拿出真金

白银支持中小企业发展，2020年已为企业累计减税降费超过3000亿元，提供超过2800亿元的融资支持。修订“民营经济十条”，围绕审批服务、降成本、活融资、促创新等十个方面提出75项政策措施。加大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力度，举办省“专精特新”新品发布会。强化涉企服务，依托“粤商通”建设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开展“新粤商”培训工程，举办创客广东大赛。继续细化落实清欠工作，无分歧拖欠账款已全部清偿，剩余有分歧账款均已进入司法程序。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强化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的政策文件，开展省制造业高端人才“千企智造·智汇行动”。积极发展工业旅游，发布首批20条工业旅游精品线路。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以体现部门主要职能、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推进中长期规划顺利前行、围绕本年度7项重点任务工作、突出履职效果带来的经济社会效益为前提，部门设置了11个绩效指标，详见表1-1。

表1-1：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目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5G基站建设	6万座
		会议完成率	90%
		培训班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75%
		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1000家
		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升级	7000家
		筹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3家
	质量指标	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实施数字化网	3000家

绩效指标			目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络化智能化升级	
		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进度	保证基本支出按照序时进度支付
		实际资金支出率	60%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0 年，我厅预算收入 20,845.11 万元，调整预算数 51,867.71 万元，决算数 51,867.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0,845.11 万元，调整预算数 45,644.20 万元，决算数 45,644.2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增加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未包含专项资金下达厅本部的专项工作经费以及因财政资金拨款程序通过厅本部转拨的其他项目单位专项资金。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我厅预算支出 20,845.11 万元，决算支出 51,867.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81.20 万元，项目支出 29,386.96 万元），年末结余和结转 3,299.56 万元，详见表 1-2 所示。

表 1-2：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

单位：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47,861,075.42	191,811,964.58	191,811,964.58
人员经费	126,407,475.42	177,029,997.58	177,029,997.58
日常公用经费	21,453,600.00	14,781,967.00	14,781,967.00
二、项目支出	60,590,000.00	293,869,579.21	293,869,579.21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支出经济分类			485,681,543.79
工资福利支出			137,670,323.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261,090.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05,183.98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资本性支出			2,344,946.5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8,451,075.42	485,681,543.79	485,681,543.79
结余分配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32,995,597.43	32,995,597.43
总计	208,451,075.42	518,677,141.22	518,677,141.22

2020 年我厅支出 48568.15 万元，较预算支出增加 2723.04 万元，增幅 133.00%。预决算支出科目差异及其原因主要为：①基本支出 19181.20 万元，较预算增加 4395.09 万元，增幅 29.73%。增幅原因是本年按相关工资福利政策发放 2019 年绩效奖、应休未休年假补贴及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及补贴；②项目支出 29386.96 万元，较预算增加 23327.96 万元，增幅 385.01%，增幅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专项资金中下达厅本部的专项工作经费 5706.63 万元以及因财政资金拨付程序通过厅本部转拨的其他项目单位专项资金 14634.00 万元。

3.“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合计支出 93.69 万元，较上年同期

减少 300.31 万元，减幅 76.22%。较预算支出减少 351.08 万元，减幅 78.94%。减少主要原因是因受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用均大幅减少。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和标准，我厅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9.12 分，绩效等级为优。加分项自评分数为 10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指标总分 50 分，从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两个维度进行考核，自评得分 49.76 分。部门履职情况良好，产出、效益成果明显，但在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和专项资金支出率方面还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1.整体效能

（1）产出、效益指标情况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包含 11 个指标，涉及 3 个产出指标和 8 个效益指标，均已完成设置指标值。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2-1。

表 2-1：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 5G 基站建设	6 万座	12.4 万座
		会议完成率	90%	100%

绩效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培训班完成率	90%	100%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75%	88.7%
		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1000 家	2700 余家
		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升级	7000 家	8500 家
		筹建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3 家	8 家
	质量指标	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实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	3000 家	50 万家
		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机关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进度	保证基本支出按照序时进度支付	基本支出按照序时进度支付
		实际资金支出率	60%	100%

其次，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为:

1.全力以赴抓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和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我省防疫物资生产取得五个“零的突破”，八类物资生产和国家调运总量居全国第一，为全国抗疫大局贡献了广东力量、体现了广东担当；出台实施一系列援企稳岗政策，建立百家制造业重点企业跟踪服务机制，以重点企业为牵引推动全链条复工，全省复工的规上工业企业和复工人员数量均居全国第一。有关工作得到李克强总理、孙春兰副总理、刘鹤副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肯定和表扬，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医疗物资保障组、生活物资保障组）等单位 8 次致函省政府表示感谢。我厅荣获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1 名并获“最美公务员”；全国工业和信息化系统抗疫先进个人 1 名、先进集体 1 个；省抗疫先进个人 3 名、先进集体 1 个、

先进基层党组织 1 个。

2.稳中求进培育战略性产业集群。出台《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意见》,立足于“稳”重点培育壮大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等十大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着眼于“进”加快培育发展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等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20 个战略性产业集群逐一制定培育行动计划，形成“1+20”政策文件。加强政银战略合作，推动 5 家金融机构在未来五年内为我省战略性产业集群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提供 1.95 万亿元融资支持。

3.加快制造业创新体系建设。全力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落户深圳的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获批组建，成为我省第 2 家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与落户广州的国家印刷及柔性显示创新中心实现“双轮驱动”,引领全省制造业创新发展。新筹建 8 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累计达 28 家。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计划，以“政府政策+龙头企业/智能制造供应商+中小企业+融资担保”的链条模式，在湛江、中山组织开展产业链协同创新试点项目，助力特色产业集群中小企业加快智能化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工业设计，举办“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及广东设计周活动，2020 年“中国十大工业设计金奖”广东荣获两项大奖。

4.加快重大项目建设和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充分发挥全省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总指挥部的作用，建立完善重大项目库，强化跟踪服务，全力以赴保投产、保续建、促新开、促落地、增固投。

为应对疫情影响，出台“支持重点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实施技术改造扩大生产”和“支持加工贸易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等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大技改资金奖励力度，扩大政策普惠面和提高扶持比例，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预计全年新推动 8500 家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广州、深圳获得国务院“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成效明显市（州）”督查激励。

5.促进两化融合发展。出台省加快 5G 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省 5G 基站和数据中心总体布局规划等政策措施。截至 11 月底全省累计建成 5G 基站 11.6 万座，居全国第一；其中今年新增 7.9 万座，为省政府下达 4.8 万座建设目标的 165.5%，基本实现深圳 5G 网络全覆盖、广州主要城区连续覆盖、珠三角中心城区广覆盖。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开展特色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培育工业互联网示范标杆，支持和带动累计 1.5 万家工业企业运用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50 万家中小企业“上线用云”。加快发展超高清视频产业，打造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4K 电视机产量居全国第一。大力推动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举办第 23 届中国集成电路制造年会，首创中国 IC30 人圆桌会议，支持集成电路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大力发展数字产业，按照“两核九中心”推动数据中心建设，加快推进数字经济立法工作。

6.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印发实施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珠三角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促进珠三角核心区工业园区转型升级，提升沿海经济带

东西两翼工业园区发展能级，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企业集中入园发展，提升工业园区产业承载能力和质量效益，加快建设一批产业特色突出、产业配套完备的高水平园区。积极指导珠海-江门、湛江、汕头谋划建设大型产业园区。

7.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出台实施“中小企业 26 条”，拿出真金白银支持中小企业发展，2020 年已为企业累计减税降费超过 3000 亿元，提供超过 2800 亿元的融资支持。修订“民营经济十条”，围绕审批服务、降成本、活融资、促创新等十个方面提出 75 项政策措施。加大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力度，举办省“专精特新”新品发布会。强化涉企服务，依托“粤商通”建设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开展“新粤商”培训工程，举办创客广东大赛。继续细化落实清欠工作，无分歧拖欠账款已全部清偿，剩余有分歧账款均已进入司法程序。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强化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的政策文件，开展省制造业高端人才“千企智造·智汇行动”。积极发展工业旅游，发布首批 20 条工业旅游精品线路。

（2）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度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支出 48568.15 万元，较预算支出增加 27723.04 万元，增幅 133.00%。较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未包含专项资金中下达厅本部的专项工作经费以及因财政资金拨付程序通过厅本部转拨的其他项目单位专项资金。

预决算支出科目差异及其原因主要为：①基本支出 19181.20 万元，较预算增加 4395.09 万元，增幅 29.73%。增幅原因是本年按相关工资福利政策发放 2019 年绩效奖、应休未休年假补贴及离退休人员慰问金及补贴；②项目支出 29386.96 万元，较预算增加 23327.96 万元，增幅 385.01%，增幅原因是年初预算中不包含专项资金中下达厅本部的专项工作经费 5706.63 万元以及因财政资金拨付程序通过厅本部转拨的其他项目单位专项资金 14634.00 万元。

2.专项效能

2020 年度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共设立 2 个专项资金，涉及 8 个政策任务，具体为：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产业创新能力和平台建设、工业和信息化预留资金、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和节能减排。截止至 2020 年底，2020 年共下达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总金额 711482.26 万元，总支出金额 701344.98 万元，总支出率 98.57%。

我厅 2020 年度部门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绩效完成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2020 年度专项资金（政策任务）绩效完成情况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	下达金额（万元）	绩效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	253298.26	1.引导 9278 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2.拉动支持的企业技术改造投资 495.09 亿元。 3.获得支持的企业上缴税金 257.73 亿元。	99.90
先进装备制造	120280	1.2020 年全省新引进亿元以上装备制造业项目 253	96.99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	下达金额（万元）	绩效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业发展		个。 2.以事后奖补、股权投资方式支持83个项目落地建设。 3.2020年奖补符合工信部或广东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要求的装备产品51个。 4.以事后奖补方式支持建设公共性和产业能力强的公共服务平台1个。 5.保留省级审批权限项目验收率100%。	
产业创新能力和平台建设	59980	1.2020年共扶持53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带动企业投入创新研发资金超过10亿元。新增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126家。 2.完成对1家未获得过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项目建设的支持，引导制造业创新中心组建累计投入超3350万元，并通过能力建设项目提交创新成果申请4项。成功创建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批复组建7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含深圳市）。 3.完成对美的集团发展机器人及工业自动化产业项目的支持，计划到2025年带动KUKA智能制造科技园园区企业总投资累计达到108亿元。 4.完成对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10.5代TFT-LCD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的支持，带动项目累计投资458.7亿元以上。	99.70
工业和信息化预留资金	5601	1.2020年度企业情况综合数据采集经逐级审核合格的企业数量达到86593家次，超出全省目标（55000家次）57.4%。 2.2020年珍品馆完成11场展览及4场活动，培育了10名青年工美艺术家，观众体验满意度为97.17%。 3.2020粤港澳大湾区工艺美术博览会设置国际标准展位321个，服务工艺美术从业者或匠人599人。 4.2020年工美园区及其他项目拉动产值85.2亿元。工美园区及工美其他相关收入5751万元。	97.20
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	93072	1.支持28个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产业化项目。 2.建设3个省级超高清视频产业园。 3.编制完成电子信息制造业季度报告4篇和年度报	99.37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	下达金额（万元）	绩效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告 1 篇。 4.新增连通光缆的自然村数 3500 个。 5.完成共 3312 条光纤宽带 100%开通接入互联网。 6.完成了 2020 年省税务部门提交的 53 家申请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资料核查、14 家企业现场核查工作。	
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	120000	1.2020 年全年融资担保再担保业务发生额 89.61 亿元。 2.给予 14 家以上帮助广东省中小企业实现应收账款融资的供应链核心企业奖励。 3.给 3196 家中小微企业服务券发放企业数目标值 2400 家以上，带动企业社会化服务成交额目标值 10537 万元以上。 4.“创客广东”创业创新大赛目标值为参赛项目数 3313 个、龙头企业 262 家次、投融资机构 390 家次、723 家次媒体参与报道、参赛项目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标准、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数量 1370 个。 5.中小企业人才培育超过 6500 人次、举办培训班 94 个班次、学员满意度 93%。	99.50
节能减排	15000	1.全省累计推动 132 家园区开展循环化改造。 2.累计推动创建 3 批次 42 个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示范项目创建。 3.粤港双方共同认定了共十二批 1412 家次“粤港清洁生产伙伴”标志企业。	98.40

（三）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情况指标总分 50 分，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运行成本七个维度进行考核，自评得分 49.36 分。部门预算编制规范、合理，政府采购执行规范，但预算编制约束性、经济成本控制等方面有待改善。

1.预算编制情况

2020年度我厅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进行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分配，无转移支付情况。2020年度我厅整体绩效目标基本能体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体现年度工作任务的要求。绩效指标能够体现单位的履职效果，指标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我厅部门预算执行规范，部门整体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定的开支标准执行，部门预算资金均能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资金标准及支付均符合国家财政有关制度规定，审计未发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事项，无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会计核算规范，支出凭证符合规定。账务处理符合会计核算制度的要求，重大事项支出符合厅机关议事决策制度。

3.信息公开情况

我厅2020年度预决算按要求及时公开，内容均按公开模板要求进行公开，具体内容包括各报表和相应文字说明，确保预决算公开的完整性、规范性及正确性。公开内容完整，符合要求。

4.绩效管理情况

我厅出台了资金管理制度，并在制度中明确绩效要求，内容包含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及评价等。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对于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

意见等的整改情况及时反馈到省财政厅，并已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此外，我厅按要求进行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结果显示我厅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模板编制情况良好，并及时将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在门户网站上公开。

5.采购管理情况

我厅按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合同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系统备案公开，无采购投诉。2020年纳入部门支出范围的采购意向均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

6.资产管理情况

我厅资产月报、年报均按时报送，行政事业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相关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我厅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盘点结果账实相符。我厅制订了本单位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资产预算管理、购置、验收、领用等环节，并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具体实施程序按内部管理制定执行。在各类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无闲置固定资产，无出租出借情况，固定资产使用率高。

7.运行成本情况

运行成本主要从经济成本控制和“三公”经费控制两个维度进行考核。

我厅2020年度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如下：能耗支出87.43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20名；物业管理费309.71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20名；行政支出0.57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20；业务活动支出0.33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20；外勤支出3.20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后20；公用经费支出5.81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

我厅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3.69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445.27万元。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个别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提高

从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来看，部分指标，如“全省5G基站建设”目标值设定为不少于6万座，实际完成12.4万座，完成率206.67%；“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实施数字化网格化智能化升级”目标值为3000家，实际完成50万家，完成率1666.67%；“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目标”，目标值设置1000家，实际完成值2700家，完成率270.00%，完成率超过合理范围，说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过低，与资金投入的匹配度有待提升。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地反映预算资金支出需要达到的效果和效益，其科学性及合理性方面存在不足。

（2）部分地市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部分地市主管部门对财政资金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必要性、

重要性、紧迫性认识不足，尚停留在“重安排、轻监督、重争取、轻管理、重使用、轻绩效”的惯性思维层面，只关心项目资金是否安排到位，不关心资金使用效益问题。在地市资金管理方面仍只注重拨付环节，未进一步跟进资金拨付后带来的效果与影响，导致财政资金未能完全发挥应有效益。

2.改进建议

（1）提高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并在具备明确的绩效目标基础之上，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科学规范细化的绩效指标。应进一步细化、量化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各地市工信主管部门应组织加强本部门业务全面熟悉的人员和财务人员的沟通，根据项目的历史值、标杆值、任务值设定科学的，合理的目标值。

（2）提升地市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意识

应进一步加大针对地市工信主管部门的绩效管理的业务培训，培训范围从财务人员扩展到业务处室。聘请有经验的绩效管理专家理论授课和实践指导，可综合运用集中培训、线上会议等多种方式，针对资金管理、业务知识等共性关键问题，宣讲政策规定，答疑解惑。应让业务部门真正参与到绩效管理的全过程中来，形成系统上下合力，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工信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